

江苏宣传工作动态

社科基金成果专刊

第 34 期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2022 年 9 月 19 日

加快推进江苏新型研发机构高质量发展

摘要：盐城师范学院易高峰认为，新型研发机构是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的重要载体。全省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取得较为显著的成效，但也面临顶层设计不足，配套政策缺乏；转化链条薄弱，成果转化率低；高端人才缺乏，活力激发不够；体制机制束缚，“造血”能力不强等问题。对此建议：优化顶层设计，聚焦高质量发展；打通转化链条，加快成果转化；引培顶尖人才，激发人才活力；优化体制机制，强化“自我造血”；推进跨界融合，汇聚创新资源。

江苏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加快构建创新联合体，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当前，全省各地积极建设新型研发机构，逐步探索出“研究院（所）+运营公司”、“一所两制”等模式，在深化政产学研合作、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和科技成果转化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面向高质量科技供给需求仍存在一系列亟待破解的问题。盐城师范学院易高峰承担的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互联网赋能江苏高校协同创新的实现机制与效能研究”，分析全省新型研发机构面临的问题，提出其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

一、江苏省新型研发机构发展现状

1. 建设基础不断夯实。截至 2021 年底，全省列入统计的各类新型研发机构共 562 家，其中苏南 402 家、苏中 59 家、苏北 101 家，覆盖全省 13 个地级市，数量居全国第一。研发领域集中在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全省立项支持建设的新型研发机构 114 家，累计投入 168.2 亿元，其中省拨款共 10.89 亿元；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奖补项目共 174 家/次，累计省拨款投入 2.15 亿元。

2. 体制机制逐渐优化。行业方面，新型研发机构不断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纳米技术、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和先导产业。组织形式方面，省列统的 562 家新型研发机构中，企业法人占比达 60%，成立董事会或理事会的达 70%，管理制

度现代化程度明显提升。举办形式方面，以事业单位、国有和非国有企业、政府和个人共同举办居多，政产学研合作不断深化。

3. 研发基础明显增强。截至 2021 年底，全省新型研发机构累积研发人员达 18114 人，其中博士 3594 人、硕士 5547 人；科学仪器设备达 4.2 万台套，仪器设备原值 19.8 亿元；承担各类计划项目数 983 项、项目总经费 31.9 亿元，其中国家和省部级计划项目数 277 项，项目总经费 6.7 亿元；承担横向课题数 3884 项、课题总经费 23.9 亿元，平均每家获横向课题经费 425.2 万元。

4. 运行效益较为显著。2021 年度，全省新型研发机构提供科技服务 52708 项（次），累计孵化企业达 5666 家，服务企业累计收入 46.5 亿元；完成科技成果转化 1895 项，累计收入 19.9 亿元；当年孵化企业 1944 家，收入 209.3 亿元；制定国家和行业等标准共 273 件，获省级以上奖励 246 项，产生了一批代表性的科技攻关成果。

二、江苏省新型研发机构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

1. 顶层设计不足，配套政策缺乏。一是定位不清。不少新型研发机构在实验室研发、成果转化和企业孵化、市场培训、产业风投等功能之间游移，未聚焦主责主业，最终造成财政资源错配和浪费。二是建设统筹不够。区域发展差距明显，南京市和苏州市两市机构数占比高达 55.7%，宿迁市、连云港市和

淮安市三市机构数占比仅 4.6%。全省缺乏统一的监测管理平台，地区之间缺乏信息共享，临近区域出现行业度集中、重复建设、功能重合的情况。三是配套政策不完善。政府在经费拨付、进口设备采购、投资审批、人才引进和职称评定等方面的配套政策不足，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新型研发机构发展。

2. 转化链条薄弱，成果转化率低。一是源头上脱离产业需求。562 家新型研发机构中，仅 20%左右的机构牵头设立产业联盟或协会。与地方企业、行业融合不足造成其研发成果与市场需求脱节，难以得到主导产业、特色产业的创新资源反哺。二是过程中支撑条件不足。部分成果虽然具有较大创新性，但缺少中试生产环节的检验，以及未能有效吸纳风险投资基金进行产品后续开发，造成产业化难以实现。三是终端上产品开发水平偏低。大部分新型研发机构研发团队来自高校院所（如南京市 70%的新型研发机构依托高校），工程化开发、应用型设计、市场化推广等能力欠缺，制约成果转化效率和机构运行效益提升。

3. 高端人才缺乏，活力激发不够。一是高层次科技人才不足。全省有 7 个地级市的新型研发机构研发人员数量低于均值 32 人，平均每家新型研发机构博士仅为 6 人。二是战略性科学家紧缺。新型研发机构在人才引培、激励等方面表现不佳，亟需一批具有学术领军能力和运营管理能力，能精准把握市场需

求的战略性科学家。三是机制不健全不灵活。新型研发机构在经费使用、人才评聘、成果转化等方面的突破性创新有限，利益分配和风险制约机制还不健全，用人和薪酬制度仍受到传统事业单位制度约束，人才活力释放不够。

4. 体制机制束缚，“造血”能力不强。一是协同治理机制未有效形成。尽管全省有 70% 的新型研发机构成立了董事会或理事会，但并未有效发挥协同治理作用，未能实质性建立协商决策机制。二是市场化机制未有效运行。不少事业单位性质的新型研发机构尚未建立企业化运营的制度保障。与市场结合不紧密，局限于机构内部研发，创新对产业引导带动和外溢作用有限。三是可持续盈利模式未有效建立。一些中小规模的新型研发机构长期依赖财政经费投入，部分新型研发机构甚至亏损，自我“造血”能力偏弱。

三、加快实现新型研发机构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

1. 优化顶层设计，聚焦高质量发展。一是明确机构定位。省市两级政府须落实好新型研发机构在政府项目承担、人才引进、建设用地、投融资等方面的政策，指导其将“研发创新与成果转化”作为核心功能，推动其聚焦主责主业。二是加强统筹协调。尽快出台全省统一的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指导意见，完善协作机制，吸引海内外知名大学、龙头企业、研究机构等在我省设立新型研发机构，并加大对苏北地区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的支持力度。三是完善政策配套。加大优惠政策的内容和力度，如进口科研用品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等。建立面向市场的评估制度并进行竞争性拨款和绩效奖励，优先支持成效突出机构、整改甚至摘牌成效不明显或建设不合格的机构。

2. 打通转化链条，加快成果转化。一是源头上，推动新型研发机构围绕市场需求，植根地方主导产业“大循环”，将实验室研究、工程化应用、产业化推广充分结合起来。二是过程中，政府支持新型研发机构融合区域内技术熟化中心、中试基地、投融资平台，实现创新链、产业链、资本链、服务链有机结合，建立“全链条式孵化”机制。三是终端上，新型研发机构探索建立“研、用”协作“混编”团队，并吸引孵化基金专门支持产业化环节，促进产品设计与研发前期的融通，加快成果熟化进程。

3. 引培顶尖人才，激发人才活力。一是引培战略性科学家。发挥国家和我省重大人才工程的叠加效应，跟踪扫描并重点引育国内外“帅才型”科学家。二是创新引培模式。实施人员招聘自主化、薪酬激励绩效化、收益分配企业化，探索“候鸟式”聘任、“离岸式”研发、“巡回式”服务等柔性引才机制。三是加紧探索“人才特区”。政府支持新型研发机构与依托高校、工业园区、地方政府等打造“学术特区”，在成果转化、项目申请、

社会保障、个税激励以及研究生培养、博士后招募等方面施行大尺度、立体化改革探索，实现新型研发机构与依托高校的成果互认和共享，让人才在两个平台上更好地发挥效能。探索建设国际人才“飞地”，用好用活海外人才。支持新型研发机构成为培养“博士后”“产业教授”的重要平台，不断激发人才活力。

4. 优化体制机制，强化“自我造血”。一是运营模式企业化。支持新型研发机构探索“人才团队+地方国资+社会资本”等多元化出资模式，组建混合所有制公司，搭建新股权架构，充分发挥多主体的筹资功能和建设作用。二是激励机制市场化。支持新型研发机构采取技术股权化方式和转化收益奖励、股权奖励等措施，将研发风险与经济利益“双挂钩”形成长期激励。三是研发面向产业化。支持新型研发机构承接“揭榜挂帅”项目，引入职业经理人和选聘专业化运营团队，着力提高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增强自我“造血”功能，促进可持续发展。

5. 推进跨界融合，汇聚创新资源。一是完善内部管理体制。依托董事会、理事会的多元结构，纵向对接政府，横向联接行业，对外发挥联络站功能，对内起到助推器作用，汇聚跨界资源，提高市场开拓能力。二是与其他创新主体跨界融合。鼓励新型研发机构通过技术联盟等方式深度嵌入本地创新网络，与当地科研院所、企业、投资机构、孵化器开展合作，共享大型仪器设备、公共技术服务平台、中试基地等，促进异质性技术

交流和再创新。三是科技与资本融合支持。为新型研发机构提供显著低融资成本的信用贷款优惠支持政策，引导银行机构探索“孵化贷”“创新领军贷”等定制化科技金融产品，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撬动效应，吸引社会资本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作者易高峰，系盐城师范学院教授，江苏沿海发展智库研究员）

本期送：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领导同志
中宣部、全国社科工作办公室、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社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省有关厅局及高校、各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各市委常委宣传部长、省直宣传文化系统各单位负责同志
本部各部领导、各处室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政策法规研究室编 共印 150 份 苏简字 1003 号